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實施計畫

1、 依據：

- 1、 教育部頒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4877號函。
- 3、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4、 宜蘭縣政府111年12月7日府教學字第1110201399號。

2、 目的：

- 1、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5條之規定執行任務。
- 2、 培訓縣市及所屬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專業知能研習，宣導內容包含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及事件通報處理流程與後續處遇工作之研討。
- 3、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1條，督導、評鑑所轄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辦理情形。

3、 辦理單位：

- 1、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2、 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
- 3、 承辦單位：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4、 組織架構：

- 1、 宜蘭縣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服 務 單 位	備 註
主任委員	林姿妙	女	宜蘭縣縣長	9251000轉2000
副主任委員	林茂盛	男	宜蘭縣政府秘書長	9251000轉2020
委員兼執行秘書	王泓翔	男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處長	9251000轉2600
委 員	林蒼蔡	女	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處長	9328822轉280

委員	廖材楨	男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局長	9325147
委員	徐迺維	男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局長	9322634轉1301
委員	林小刊	女	地方法院地檢署檢察官	9253000轉309
委員	陳淑玲	女	宜蘭國小退休校長	0939-870103
委員	張瑜芳	女	家庭教育中心主任	933-3837轉11
委員	林琦瑄	女	中華國中校長	9382704轉101
委員	羅麗惠	女	凱旋國中校長	9255600轉100
委員	李苑翠	女	利澤國中校長	9504762轉100
委員	黃新民	女	宜蘭縣學生心理輔導諮商中心主任	99352090轉117
委員	林淑娟	女	宜蘭縣護理師護士公會理事長	0928807917
委員	張松年	男	心理師公會理事長	0929-942681

2、 宜蘭縣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執行小組

組別	委員名單	主責業務單位	備註
政策規劃組	王泓翔、陳淑玲、黃新民	學務管理科	
課程教學組	李苑翠、張瑜芳、林淑娟	國教輔導團	
社會推展組	林蒼蔡、廖材楨、張松年	多元學習科	
校園性侵害 性騷擾防治組	徐迺維、林小刊、羅麗惠、林琦瑄	學務管理科 特殊幼兒科	

國中中心學校	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國小中心學校	宜蘭縣羅東鎮成功國民小學	

5、 實施方式與內容：

實施項目	實施內容	實施時間	實施對象
召開執行小組會議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前會議	於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前10天召開會前會議	執行小組
辦理兒少性剝削防治條例案例研討與防治教育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專業知能研習: 兒少性剝削防治條例案例研討與防治教育 (如附件一)	111年2月-12月	全縣各國中小校內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督導與評鑑	結合友善校園 輔導團督導(如附件二)	111年5月 111年11月	全縣各國中小

6、 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新臺幣柒萬元整。

7、 預期效益

- 1、 健全性別平等教育組織, 強化運作效能。
 - 2、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並加強宣導與推廣。
 - 3、 強化校園安全、通報與危機處理小組機制。
 - 4、 強化性侵害、性騷擾及家庭暴力事件防治工作。
 - 5、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 建立無性別歧視之學校環境。
- 8、 承辦本計畫工作人員依獎懲規定給予敘獎。
- 9、 本計畫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專業知能研習：			
校園兒少性剝削防治條例案例研討與防治教育			
時間：111年2月-12月		地點：凱旋國中教師研習室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講 師	外聘講 師時數
8:30-9:00	報到	凱旋國中	
9:00-10:30	兒少性剝削防治條例解析(一)	(講師另 聘)	2
10:40-12:10	兒少性剝削防治條例解析(二)	(講師另 聘)	2
12:10-13:30	午餐	凱旋國中	
13:30-15:20	兒少性剝削案例研討	講師另聘	2
15:30-17:40	兒少性剝削後續處遇研討	講師另聘	2
備註：講師及講題、場次時數等將視實際邀請講師情 況適度調整。			外聘講師 時數小計 8

附件二

宜蘭縣「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注意事項

壹、學校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規定應執行之性別平等教育工作事項如下：

一、設立組織及訂定規定：

(一)應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其任務如下：(性平法第6條)

- 1.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
- 2.規劃或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 3.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及評量。
- 4.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治規定，建立機制，並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
- 5.調查及處理與本法有關之案件。
- 6.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
- 7.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
- 8.其他關於學校或社區之性別平等教育事務。

(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學期應至少開會一次，並應由專人處理有關業務；其組織、會議及其他相關事項，由學校定之。(性平法第9條)

(三)訂定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並公告周知。(性平法第12條)

(四)訂定學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防治規定，並公告周知。(性平法第20條，防治準則第35條)

(五)將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第7條、第8條規定納入教師聘約及學生手冊。(防治準則第35條)

(六)雇主應防治性騷擾行為之發生。組織成員、受僱人或受服務人員人數達十人以上者，應設立申訴管道協調處理；其人數達三十人以上者，應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並在工作場所公開揭示。(性騷法第7條、性工法第13條)

二、辦理相關課程及活動：

(一)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

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性平法第17條)

(二)各級中小學每學年應至少有四小時以上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7條)

(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課程或教育宣導；兒童及少年性剝削教育課程或教育宣導內容如下：(兒少性剝削防制條例第4條)

- 1.性不得作為交易對象之宣導。
- 2.性剝削犯罪之認識。
- 3.遭受性剝削之處境。
- 4.網路安全及正確使用網路之知識。
- 5.其他有關性剝削防制事項。

(四)學校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暨性教育課程或活動，培養學生建立健康安全之性態度與性行為，學習避免非預期懷孕之知能，並教導校園師生及家長對懷孕及育有子女之學生採取接納、關懷之態度，以積極保障懷孕及育有子女學生之受教權。(性平法第14-1條及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第4點)

(五)教職員工之職前教育、新進人員培訓、在職進修及教育行政主管人員之儲訓課程，應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內容。(性平法第15條)

(六)定期辦理校內「校園空間安全檢視說明會」。(防治準則第5條)

三、相關組織成員規定：

學校之考績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之組成，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性平法第16條)

貳、辦理期程及相關資料如下：

一、學校網頁建置：請將「性平教育專區」建置於學校網站首頁。於111年00月00日前完成資料建置及檔案上傳。

二、書面資料：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執行情形自我檢核表(附件)，請留校備查。

附件：宜蘭縣各級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執行情形自我檢核表

一、學校基本資料學校名稱：_____ 校長姓名：_____

性平會主責處室：_____ 主任姓名：_____

學校總班級數：_____ (含特教班)

二、校內教師及各委員會委員之性別比(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人數 統計類	總人數	女性 人數	男性 人數	任一性別委員占委員總人數三分之一以上	請敘明未能執行規定原因
學校正式教師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女性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教師評審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考績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獎懲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依性平法第9條規定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

110學年度上學期			110學年度下學期		
校長姓名	會議日期	主持人	校長姓名	會議日期	主持人
會議內容包含：(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各處室執行性平法議題工作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有明確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體推廣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有案例處理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提案討論：__案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案例處理：__件			會議內容包含：(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各處室執行性平法議題工作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有明確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體推廣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有案例處理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提案討論：__案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案例處理：__件		

四、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執行情形自我檢核表

檢核日期：_____（本表以學年度為執行期程：109年8月至111年7月）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一、	1.依法成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性別平等教育委員女性委員符合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有專人負責(註明姓名、單位、職稱)。 (請填) 負責專人姓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單位：_____			
	職稱：_____			
	4.訂有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章程、委員名冊(註明有性別、職稱等)並呈現在學校網站。此網頁之網址： (請填) 網址：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依法定期召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各處室分別報告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情形，並有紀錄可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6.教師評審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符合委員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訂有教師評審委員會組織章程、委員名冊(註明有性別、職稱等)並呈現在學校網站。此網頁之網址： (請填) 網址：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考績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符合委員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訂有考績委員會組織章程、委員名冊(註明有性別、職稱等)並呈現在學校網站。此網頁之網址： (請填) 網址：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10.依法擬定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且校內各單位能共同推動並執行性別平等教育及年度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規劃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經費,有效運用並留有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課程與教學	1.蒐集、購置或自編性別平等教育、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及救濟等教學資源。本年度本項經費預算: (請填) 新台幣: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選用符合性別平等原則之教材。 (符合九年一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綱要規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學校將「108課綱課程重大議題—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學習領域之課程與教學中。 本年度教師實施融入課程是利用: (請勾選,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語文(國英)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與體育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 數學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科學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學校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含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情感教育、性教育、同志教育等課程)至少4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5.學校每學年應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教育課程或教育宣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專業知能成長	1.性別平等教育委員參加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 (請填) 總次數:_____次 總人次:_____人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辦理教職員工性別平等教育主題研習或讀書會。 (請填) 總時數:_____小時 總人次:_____人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參加校外性別平等教育或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研習或活動。 (請填) 總時數:_____小時 總人次:_____人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4.參加校園性別事件與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處理專業人員培訓。 (請填) 總時數:_____小時 總人數:_____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學習環境及安全空間	1.訂有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規定,並公告周知。 (請填) 最近修正日期: 公告周知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對因性別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提供積極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將懷孕學生之受教權(含延長休學年限、請假等彈性措施)等相關規定納入學生請假規則或教務章則規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提供懷孕學生諮商輔導、補救教學、衛生醫療資源與硬體設備等之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無個案		
	5.檢視並改進硬體設施現況以符合無性別偏見、友善、安全、公平分配之校園環境(含空間配置、運動設施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6.定期進行校園空間安全檢視,並公告檢視成果及相關紀錄。 (請填) 檢視次數: 檢視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學校應記錄曾發生性侵害性騷擾等事件之校園與社區空間,併依實際需要繪製「危險地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提供懷孕學生家長諮詢與支持,及提供相關衛生醫療與社福資源。 (請填) 提供資源列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無個案		
五、校園性別事件與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與處理	1.訂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與處理流程,並公告周知。 (請填) 最近修正日期: 公告周知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施 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 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 寫)	未能執行 之原因
	2.知悉校園性別事件與性侵害或性騷擾 案件依規定校安通報及法定通報。 (請填) 校安通報 網址： 法定通報： 網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設有申訴管道 (請填) 受理單位： 申訴電話： 申訴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設有申復管道 (請填) 受理單位： 申訴電話： 申訴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5.事件處理與追蹤 (請填) (1)申請調查或檢舉：__件 (2)經性平會調查處理：__件 (3)調查結案：__件 (4)未結案：__件 原因：_____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無個案		
	6.落實並追蹤對事件當事人之懲處與輔導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無個案		
	7.建立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及加害人之檔案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無個案		
	8.訂有事件處理模式經驗分享與傳承之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訂有獎勵參與性別相關事件調查處置有功人員之辦法或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能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7條、第8條規定納入教師及職員工聘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1.結合校內外各項人力資源，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與推廣。辦理對象： (請勾選，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教職員工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民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六、宣
導與推
廣

實施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寫)	未能執行之原因
	<p>2.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與推廣議題： (請勾選, 可複選)</p> <p><input type="checkbox"/>性別平等教育</p> <p><input type="checkbox"/>性侵害、性騷擾防治</p> <p><input type="checkbox"/>反歧視、尊重多元課程</p> <p><input type="checkbox"/>家庭生活教育(納入性別議題)</p> <p><input type="checkbox"/>親職教育(納入性別議題)</p> <p><input type="checkbox"/>家庭暴力防治</p> <p><input type="checkbox"/>性教育</p> <p><input type="checkbox"/>性剝削、人口販運之防制</p> <p><input type="checkbox"/>安全性行為教育</p> <p><input type="checkbox"/>自我成長團體(納入性別議題)</p> <p><input type="checkbox"/>多元性別與同志教育</p> <p><input type="checkbox"/>情感教育</p> <p><input type="checkbox"/>職場之性別歧視議題(刻板印象、性騷擾等)</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請填) 學校辦理之特色： _____ _____ 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p>3.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性別平等教育。</p>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type="checkbox"/>否</p>		

實施 要項	檢核細目	執行	主責處室 (依學校所訂校園性侵害 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中之權責進行檢核、書 寫)	未能執行 之原因
	4. 學校網頁呈現性別平等教育辦理情形，並與校外相關資源連結。 (請填) 網址： _____ _____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請逐級核章)

填表人

主任

校長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國中組】實施計畫

1、 依據:

- 1、 教育部頒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4877號函。
- 3、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4、 宜蘭縣政府111年12月7日府教學字第1110201399號。

2、 目的:

- 1、 推動本縣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計畫及法令宣導。
- 2、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之功能運作與聯繫。
- 3、 協助縣內各國中小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與功能。
- 4、 協助考核所屬學校、社教機構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工作之實施，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 5、 強化區域內學校諮詢服務及橫向資源之整合聯繫功能。
- 6、 結合國教輔導團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團，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宣導資料，辦理相關法令研討會。
- 7、 結合國教輔導團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團，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研討會（包括校園性騷擾事件處理及防治宣導、媒體識讀、學生懷孕事件之處理、性交易防制等內容）。
- 8、 蒐集並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書籍、多媒體設備與網站之相關資料，提供縣內各校資源運用及諮商服務。
- 9、 辦理跨校性法令研討會：含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性別平等教育法等相關法令及事件通報處理流程與後續處遇工作，以個案引導研討及宣導方式進行。
- 10、 協助教育處建立調查專業人才資料庫建立分級人才資料庫。

3、 辦理單位

- 1、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2、 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
- 3、 承辦單位: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 4、 協辦單位:國教輔導團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團

4、 組織架構：

1、 宜蘭縣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服 務 單 位	備 註
主任委員	林姿妙	女	宜蘭縣縣長	9251000轉2000
副主任委員	林茂盛	男	宜蘭縣政府秘書長	9251000轉2020
委員兼執行秘書	王泓翔	男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處長	9251000轉2600
委 員	林蒼蔡	女	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處長	9328822轉280
委 員	廖材楨	男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局長	9325147
委 員	徐迺維	男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局長	9322634轉1301
委 員	林小刊	女	地方法院地檢署檢察官	9253000轉309
委 員	陳淑玲	女	宜蘭國小退休校長	0939-870103
委 員	張瑜芳	女	家庭教育中心主任	933-3837轉11
委 員	林琦瑄	女	中華國中校長	9382704轉101
委 員	羅麗惠	女	凱旋國中校長	9255600轉100
委 員	李苑翠	女	利澤國中校長	9504762轉100
委 員	黃新民	女	宜蘭縣學生心理輔導諮商中心主任	99352090轉117
委 員	林淑娟	女	宜蘭縣護理師護士公會理事長	0928807917
委 員	張松年	男	心理師公會理事長	0929-942681

2、宜蘭縣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執行小組

組別	委員名單	主責業務單位	備註
政策規劃組	王泓翔、陳淑玲、黃新民	學務管理科	
課程教學組	李苑翠、張瑜芳、林淑娟	國教輔導團	
社會推展組	林蒼蔡、廖材楨、張松年	多元學習科	
校園性侵害 性騷擾防治組	徐迺維、林小刊、羅麗惠、林琦瑄	學務管理科 特殊幼兒科	
國中中心學校	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國小中心學校	宜蘭縣羅東鎮成功國民小學		

三、資源中心工作小組：

職稱	姓名	職掌	備註
校長	羅麗惠	召集人	
輔導主任	許詩停	執行秘書暨相關計畫擬定及執行	
諮商輔導組	張瑜珊	規劃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宣導活動、各項工作執行、製作手冊、製作海報、簽到簿等	
生涯輔導組	郭惠菁	支援各項工作、攝影、後製檔案等	
資訊設備組	黃彥智	中心學校網頁製作及維護、支援後製資料及成果檔案	
總務主任	李哲榮	負責經費之請購、核銷及場地提供事宜	
人事主任	王靜惠	負責各工作人員請補假及加班等事宜	

會計主任	石家瑛	相關計畫經費執行及核銷	
工友小姐	張玉玲 張麗文	簽到服務、訂(發)餐盒、茶水、場地整理、音響、麥克風等	

5、 服務對象：宜蘭縣各國民中學

6、 執行要項：

1、 資源中心學校

1.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之功能運作及聯繫。
2.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法令宣導，包含兒少福利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治條例之宣導。
3. 結合國教輔導團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團，持續辦理性別平等議題融入式教材教法示範教學及觀摩。鼓勵教師依不同課程發展融入式之教材或教學模式。
4. 結合國教輔導團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團，辦理教務人員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研討會。
5. 結合國教輔導團之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團，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研討會
 - A. 包含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宣導、校園性騷擾事件處理及防治宣導、媒體識讀、學生懷孕事件之處理、性交易防制等。
 - B. 依議題分列，進行法案、通報或輔導模式之研討。
 - C. 家庭暴力之防治議題包含目睹兒童及少年之辨識知能及輔導。
6. 持續維護並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網站，提供諮詢服務。
7. 其他自行規劃特色項目。

2、 縣內各中小學：

1. 成立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其任務如下：
 - A. 統整學校各單位相關資源，擬訂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落實並檢視其實施成果。
 - B. 規劃或辦理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 C. 研發並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教學及評量。
 - D. 研擬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與校園性侵害及性騷擾之防治規定，建立機制，並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
 - E. 調查及處理與本法有關之案件。
 - F. 規劃及建立性別平等之安全校園空間。
 - G. 推動社區有關性別平等之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
 - H. 其他關於學校或社區之性別平等教育事務。
2.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訂定學校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並加強宣導，以預防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發生。
3. 建立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危機處理模式、輔導轉介流程及通報申訴制度，並得視個案之特殊性，邀請相關專業人士參與處理。

4. 繪製校園危險地圖，建立安全與無性別偏見之校園空間，並適時辦理校園人身安全教育研討活動，以確保性別人身安全。
5. 加強推動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
 - A. 辦理強化教育人員對於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之責任通報宣導。
 - B. 遴派教師參加種子講師培訓，協助加強學校教師(含幼稚園)對兒少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之敏銳度、辨識能力及責任通報觀念。
 - C. 將教育人員責任通報觀念及作法，納入學校校務(含幼稚園)會議或講習活動宣導。
 - D. 保護責任通報人，如其身分資料遭洩露致有安全之虞，應聯繫警察單位提供安全維護，並酌予心理諮商、訴訟扶助。
 - E. 針對責任通報事宜訂定行政獎懲措施，並加強針對未盡責任通報案件調查處理。
 - F. 督導輔導人員運用內政部研訂之「高風險家庭評估表」，加強對學生進行家庭狀況評估，辨識出兒少保護或家暴案件之高風險家庭並適時予以關懷訪視，或轉介至社會局。
 - G. 辦理家庭暴力目睹兒童及少年之輔導工作。

7、 實施期程：111年1月至111年12月。

8、 實施內容及時程：

1、 實施期程：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項目												
1. 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及各校網頁建置	•	•	•	•	•	•	•	•	•	•	•	•
2. 協助各校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建立危機處理網絡	•	•	•	•	•	•	•	•	•	•	•	•
3. 性別平等教育研習								•			•	
4. 跨校法令及個案研討會									•			
5. 建立衛生、醫療、社政、警政輔導網絡	•	•	•	•	•	•	•	•	•	•	•	•
6. 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成果彙編									•	•	•	
7. 蒐集性別平等教育資料充實網站資源，分享各校參閱使用	•	•	•	•	•	•	•	•	•	•	•	•

2、 研習與座談活動實施內容：

項目	時間	研習主題	參與人員	地點	講師名單
1	111年9月 (八小時)	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跨校法令及個案研討會(如附件)	全縣國中小 性平通報承辦人	凱旋國中 教師研習室	外聘

9、 經費: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新臺幣 柒萬元整。

10、 督導考核:

- 1、 將各校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列入視導重點。
- 2、 各校執行本方案各項成果資料應妥為保存, 年度結束前得由本縣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辦理督導考核。

11、 預期效益:

1、 量的成效:

1. 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處理流程與後續處遇工作2場。
2.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工作檢討及個案研討會1場。
3. 建置全縣性別平等教育中心網頁。
4. 製作全縣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成果。

2、 質的成效:

1. 健全性別平等教育組織, 強化運作效能。
2.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並加強宣導與推廣。
3. 強化校園安全、通報與危機處理小組機制。
4. 強化性侵害、性騷擾及家庭暴力事件防治工作。
5.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 建立無性別歧視之學校環境。
6. 整合學校多元經驗, 結為教育夥伴, 共同為帶好每一位學生為願景。

12、 承辦本計畫工作人員依獎懲規定給予敘獎。

13、 本計畫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

附件一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跨校法令及個案研討會】課程表

時間：111年9月

地點：凱旋國中教師研習室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講)人	外聘講師時數
8:30-9:00	報到	凱旋國中	
9:00-10:3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工作業務檢討及策進作為(一)	講師另聘	2
10:40-12:1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工作業務檢討及策進作為(二)	講師另聘	2
12:10-13:30	午餐	凱旋國中	
13:30-15:20	跨校法令及個案研討(一)	講師另聘	2
15:30-17:00	跨校法令及個案研討(二)	講師另聘	2
備註：講師及講題將視實際邀請講師情況適度調整。		外聘講師時數小計	8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處理流程與後續處遇工作:】

課程表

時間: 111年8月

地點: 凱旋國中教師研習室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講)人	備註
8:30-9:00	報到	輔導室	
9:00-10:3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線上填報系統說明(一)	講師另聘	2
10:40-12:1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線上填報系統說明(二)	講師另聘	2
12:10-13:30	午餐		
13:30-15:2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及 事件通報處理流程與後續處遇工作	講師另聘	2
15:30-17:0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及 事件案例討論及流程實做	講師另聘	2
17:00	賦歸	輔導室	
備註: 講師及講題將視實際邀請講師情況適度調整。		外聘講師時數小計	8

宜蘭縣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工作】實施計畫

1、依據：

- 1、教育部頒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2、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4877號函。
- 3、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4月16日臺教學(三)字第1030051851號函頒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
- 4、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5、宜蘭縣政府111年12月7日府教學字第1110201399號。

2、目的：

- 1、推動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機制及教育輔導內涵，並落實校安事件通報與輔導機制。
- 2、提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核心人員調查專業知能，落實防治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及輔導績效。
- 3、建立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的人才庫，以辦理相關業務。

3、辦理單位：

- 1、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2、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
- 3、承辦單位：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4、組織架構：

- 1、宜蘭縣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職稱	姓名	性別	服務單位	備註
主任委員	林姿妙	女	宜蘭縣縣長	9251000轉2000

副主任委員	林茂盛	男	宜蘭縣政府秘書長	9251000轉2030
主任委員	林姿妙	女	宜蘭縣縣長	9251000轉2000
副主任委員	林茂盛	男	宜蘭縣政府秘書長	9251000轉2020
委員兼執行秘書	王泓翔	男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處長	9251000轉2600
委員	林蒼蔡	女	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處長	9328822轉280
委員	廖材楨	男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局長	9325147
委員	徐迺維	男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局長	9322634轉1301
委員	林小刊	女	地方法院地檢署檢察官	9253000轉309
委員	陳淑玲	女	宜蘭國小退休校長	0939-870103
委員	張瑜芳	女	家庭教育中心主任	933-3837轉11
委員	林琦瑄	女	中華國中校長	9382704轉101
委員	羅麗惠	女	凱旋國中校長	9255600轉100
委員	李苑翠	女	利澤國中校長	9504762轉100
委員	黃新民	女	宜蘭縣學生心理輔導諮商中心主任	99352090轉117
委員	林淑娟	女	宜蘭縣護理師護士公會理事長	0928807917
委員	張松年	男	心理師公會理事長	0929-942681

2、 宜蘭縣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執行小組

組別	委員名單	主責業務單位	備註
政策規劃組	王泓翔、陳淑玲、黃新民	學務管理科	
課程教學組	李苑翠、張瑜芳、林淑娟	國教輔導團	
社會推展組	林蒼蔡、廖材楨、張松年	多元學習科	
校園性侵害 性騷擾防治組	徐迺維、林小刊、羅麗惠、林琦瑄	學務管理科 特殊幼兒科	
國中中心學校	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國小中心學校	宜蘭縣羅東鎮成功國民小學		

2、 實施方式與內容：

實施項目	實施內容	實施時間	實施對象
1、 辦理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初階培訓	(如附件一)	111年6月-7月	全縣教師
2、 辦理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進階培訓	(如附件二)	111年6月-7月	全縣具有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進階證書之教師
3、 辦理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高階培訓	(如附件三)	111年8-12月	全縣具有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資格之教師

4、 辦理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處理機制及教育輔導內涵之案例研討會	(如附件四)	111年8-12月	1. 全縣各國中小校內性別平等教育委員 2. 全縣具有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資格之教師
--	--------	-----------	--

3、 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新臺幣壹拾伍萬玖仟貳佰貳拾柒元整，宜蘭縣政府自籌經費壹拾萬元整，合計貳拾伍萬玖仟貳佰貳拾柒元整。

4、 預期效益

- 1、 健全性別平等教育組織，強化運作效能。
- 2、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並加強宣導與推廣。
- 3、 強化校園安全、通報與危機處理小組機制。
- 4、 強化性侵害、性騷擾及家庭暴力事件防治工作。
- 5、 強化性別平等教育，建立無性別歧視之學校環境。

5、 承辦本計畫工作人員依獎懲規定給予敘獎。

5、 本計畫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

附件一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1、110年7月14日臺教學(三)字第1100082461B號修正「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
- 2、宜蘭縣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3、宜蘭縣政府○年○月○日府教學字第○號函。

貳、目的：

- 一、提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初階專業核心人員調查專業知能，以落實防治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理及輔導績效。
- 二、建立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的專業人員人才庫成員，以強化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所成立之調查小組成員專業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 四、聯絡人：凱旋國中 輔導室許主任，03-9255600轉701、張組長03-9255600轉702

肆、研習時間：111年○月○日(星期○)至○月○日(星期○)，計三天。

伍、研習地點：宜蘭縣凱旋國中一樓教師研習室。

陸、參加人員：

- 一、全縣各中小學尚未具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者，請派員參加。
- 二、學務、輔導等處室之校園性別事件承辦人或相關專業教師。
- 三、本縣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 四、若尚有餘額，開放縣內高中職教師報名參加。

柒、配合事項：

- 一、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缺課者，該堂課不計入研習時數，亦無法核發證書)，結訓後通過評量者核發23小時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結業證書。
- 二、請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若有課務請排代。

捌、課程表：如附件。

玖、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請自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www1.inservice.edu.tw/>)報名，課程代碼：○○。
- 二、請在本(111)年○月○○日(五)前完成報名程序。

拾、經費：所需經費由宜蘭縣政府專款補助。

拾壹、承辦本計畫工作人員依獎懲規定給予敘獎。

拾貳、本計畫報宜蘭縣政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	主持人/主講人	時數
111 年 00 月 00 日 (0)	08:30~08:50	報 到	輔導室	
	08:50~09:00	開 幕 式	教育處長官/凱旋國中校長	
	09:00~10:30	性別歧視之禁止(一)	輔仁大學 吳志光教授	2
	10:30~10:50	休 息	輔導室	
	10:50~12:20	性別歧視之禁止(二)	輔仁大學 吳志光教授	2
	12:20~13:20	午 餐	輔導室	
	13:20~14:5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一)	輔仁大學 吳志光教授	2
	14:50~15:10	休 息	輔導室	
	15:10~16:0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二)	輔仁大學 吳志光教授	1
111 年 00 月 00 日 (六)	08:40~09:00	報 到	輔導室	
	09:00~10:30	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基本概念(一)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 張其清主任	2
	10:30~10:40	休 息	輔導室	
	10:40~11:30	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基本概念(二)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 張其清主任	1
	11:30~12:2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一)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 張其清主任	1
	12:20~13:20	午 餐	輔導室	
	13:20~14:5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二)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 張其清主任	2

	14:50~15:00	休息	輔導室	
	15:00~17:3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	新北市立新北高工 張其清主任	3
111 年 00 月 00 日 (日)	08:40~09:00	報到	輔導室	
	09:00~10:30	運用諮商技巧於調查程序中之訓練 (一)	竹北高中張明敏 諮商心理師	2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運用諮商技巧於調查程序中之訓練 (二)	竹北高中張明敏 諮商心理師	2
	12:10~13:20	午餐	輔導室	
	13:20~14:5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一)	中央警察大學 汪子錫教授	2
	14:50~15:00	休息	輔導室	
	15:00~15:5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二)	中央警察大學 汪子錫教授	1
	15:50~16:00	閉幕式	教育處長官/ 凱旋國中校長	
			23時數	

附件二

宜蘭縣111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進階培訓」 實施計畫

1、依據

- 111年7月14日臺教學(三)字第1100082461B號修正「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
-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宜蘭縣政府111年○月○日府教學字第○號函。

2、目的

性別平等教育法公布施行後，各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須依法設立、加強宣導學生各項申訴及維護個人權益之管道，然當一旦啟動性別案件之調查程序，案件調查是否能確實如期完成，攸關各校內部行政溝通協調、法律競合與運用、面對媒體危機應變能力、事件當事人輔導與轉介機制以及後續說服權責單位行政懲處等處理能力，為加強高級中等學校調查專業人才庫人員培訓，故擬訂本培訓計畫以達下列目的：

- 1、 培植專業人員了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相關法規和處理程序，增進其辨識校園性別事件敏感度和調查處理專業知能。。
- 2、 建立專業人員校園危機管理知能與新聞事件處理之溝通技巧。
- 3、 提升專業人員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行政協調能力。
- 4、 增進專業人員了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當事人之心理脈絡與身心反應，運用正確的概念及輔導技巧，建立信任關係。
- 5、 促進專業人員面對行政懲處追蹤處理技巧，提升問題解決能力。

3、 辦理單位

- 1、 指導單位:教育部
- 2、 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教育局
- 3、 承辦單位: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4、 研習時間:111年00月02日(四)至00月5日(日)，計四天。

伍、研習地點: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一樓教師研習室

5、 研習課程:

進階培訓課程:29小時(如附件1)

6、 參加對象(名額40名):全縣各級學校已完成「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教師、一般合格教師和職員工(含人事和會計等職員)參加。

7、 報名時間及方式:即日起至111年11月19日(五)下午5時止

一、請先至教育部全國教師進修網<https://www1.inservice.edu.tw/> 報名，課程代碼:

二、填寫行前資料表:請務必至此連結<https://goo.gl/f> 填寫行前資料表(詳如附件2)，方可完成報名程序。

三、注意事項:因本研習需審核相關資格，且場地名額及資料數量有限，請務必完成上述兩項報名程序後，並獲得核可錄取後，方可參加此次研習，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8、 參加人員權利與義務：

- 1、 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並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每堂課遲到15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
- 2、 完成進階培訓課程(29小時)及通過評量者核發研習時數及進階結業證書。
- 3、 請於上課前先行參閱性別平等教育法相關法規(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實施細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等) 及教育部函示公文等，前述資料將於報名後以電子檔案寄送，此次研習將不再發放相關法律之紙本資料。
- 4、 研習中討論之個案情節均請遵守保密相關規定。
- 5、 上課期間，學員如攜帶電腦，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如LINE、skype、即時通...等)，並請遵守承辦學校之規定。

玖、請各核准予參與培訓課程學員及工作人員公差假登記並課務排代。

拾、敘獎：承辦學校校長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1項第5款之第2目嘉獎1次，教師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1項第5款之第10目予以敘獎，敘獎額度及人數依「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2項第2款，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6人為限，含主辦1人嘉獎2次。教師部分由學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校長部分函報本處人事室辦理敘獎。

拾壹、本計畫奉宜蘭縣政府核定後實施，修定時亦同。

附件1：宜蘭縣111年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
課程進階課程(29小時)

第1天111年00月0日(星期四)			時數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12:40-13:00	報到		
13:00-13:10	始業式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 凱旋國中校長	
13:10-14:50	性別暴力防治及性平教育 實踐(一)	張其清博士	2
14:50-15:00	休息		
15:00-16:40	性別暴力防治及性平教育 實踐(二)	張其清博士	2

第2天111年00月0日(星期五)			時數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09:00-10:40 (2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 凌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案例 研討(一)	吳志光教授	2
10:40-11:00	休息		
11:00-11:50 (1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 凌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案例 研討(二)	吳志光教授	1
11:50-13:00	午餐、休息(下午簽到)		
13:00-14:40 (2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案例研 討(一)	吳志光教授	2
14:40-15:00	休息		
15:00-15:50 (1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 案例研討(二)	吳志光教授	1

第3天111年00月0日(星期六)			時數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08:40-09:00	報到(上午簽到)		
09:00-10:40 (2小時)	調查報告撰寫實務解說	張其清博士	2
10:40-11:00	休息		
11:00-11:50 (1小時)	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之實務研討(一)	講師:張其清博士 助理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1
11:50-13:00	午餐、休息(下午簽到)		
13:00-14:40 (2小時)	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之實務研討(二)	講師:張其清博士 助理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2
14:40-14:50	休息		
14:50-16:20 (2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程序演練(一)	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助理講師:張其清博士	2
16:20-16:30	休息		
16:30-18:00 (2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程序演練(二)	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助理講師:張其清博士	2
第4天111年00月0日(星期日)			時數
時間	課程名稱	主持人/授課講師	
08:40-09:00	報到(上午簽到)		
09:00-10:30 (2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案例研討	講師:張其清博士 助理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2
10:30-10:40	休息		
10:40-12:10 (2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人員晤談技巧與心理調適實務研討(一)	講師:張其清博士 助理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2
12:10-13:10	午餐、休息(下午簽到)		
13:10-14:00 (1小時)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人員晤談技巧與心理調適實務研討(二)	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助理講師:張其清博士	1
14:00-16:30 (3小時)	調查報告撰寫習作與討論	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助理講師:張其清博士	3
16:30-16:40	休息		
16:40-18:10 (2小時)	調查報告檢閱	講師:池婉宜主任秘書 助理講師:張其清博士	2
18:10-18:20	閉幕式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 凱旋國中校長	

附件三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研習實施計畫

1、 依據:

- 1、 教育部頒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4877號函。

3、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4月16日臺教學(三)字第1030051851號函頒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

4、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5、宜蘭縣政府111年12月7日府教學字第1110201399號。

2、目的：

為提升本縣校園性別事件調查人員專業素養，特針對調查程序及調查報告之撰寫進行高階課程，以維調查程序之品質並保障案內當事人權益。

3、辦理單位：

1、指導機關：教育部

2、主辦機關：宜蘭縣政府教育處

3、承辦機關：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4、聯絡人：凱旋國中輔導室許詩婷主任，張瑜珊老師(03-92556000轉701、702)

4、培訓期間與地點：

1、時間：111年(日期待定)

2、地點：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一樓教師研習室。

5、課程表：如附件所示。

6、講師：待聘

7、參加人員資格及名額：

1、參加人數：30人。

2、已具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之合格調查人員(參與調查實務初進階結訓核予證書)。

3、填寫報名資料，並在報名時附上參與調查案件的調查報告。

4、如超額報名時，曾參與校園性別事件調查或申復經驗，並曾擔任過調查小組召集人或調查報告撰寫人至少1次以上者，將考量特殊因素及實務參與調查和申復工作次數越多者為優先錄取對象。

5、請核予出席人員公(差)假，若有課務請排代。

8、配合事項：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結訓後通過評量者核發23小時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結業證書。

9、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

1、即日起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http://www1.inservice.edu.tw/>)報名，課程代碼：。請在本(111)年00月00日(00)前完成報名程序。

2、完成線上報名後，請務必於00月00日前至此連結 <https://forms.gle/knBRVKYYqzsOOSrz5> 填寫線上行前資料表，方為完成報名程序，並等待線上審核通過錄取。

3、因研習場地座位有限，且須經審核通過方可錄取，請務必完成報名程序，恕不接受現場報名參加，敬請見諒。

10、承辦本計畫工作人員依獎懲規定給予敘獎。

11、經費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新臺幣壹拾萬整。

12、

13、本計畫報宜蘭縣政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宜蘭縣 111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	主持人/講師	外聘講師時數	外聘助理講師時數
第一天	08:50~09:00	開幕式	凱旋國中		
	09:00~10:30	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講師另聘	2	
	10:40~12:10	教師及教育人員任用法規、議處及救濟程序研討	講師另聘	2	
	12:10~13:30	午餐、休息			
	13:30~15:0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及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講師另聘	2	
	15:10~16:40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講師另聘	2	
第二天	08:40~ 9:00	報到	凱旋國中		
	09:00~10:3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共同演練(一)	講師另聘 助理講師另聘	2	2
	10:40-12:1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共同演練(二)	講師另聘 助理講師另聘	2	2
	12:00~13:00	午餐、休息			
	13:30~16:00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講師另聘 助理講師另聘	3	3
第三天	08:40~09:00	報到			
	09:00~12:10	調查報告檢閱	講師另聘 助理講師另聘	3	3
	12:10~13:30	午餐、休息			
	13:30~15:00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一)	講師另聘	2	
	15:10~16:40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二)	講師另聘	2	
	16:40~17:30	綜合討論	講師另聘 助理講師另聘	1	1
	17:30~17:40	閉幕式	凱旋國中		
備註：講師及講題、場次時數等將視實際邀請講師情況適度調整。			外聘講師時數	23	

	外聘助理講師時數	11
--	----------	----

宜蘭縣111年度執行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報名表

此份報名表請於 00月00日前至此連結填寫: <https://forms.gle/>

方為完成報名程序。

學校名稱			
姓名		職 稱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公):() 轉 手機 :
E-mail			
通訊地址 (寄送證書用)	(務必填郵遞區號3+2碼)		
校內性平會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秘書 <input type="checkbox"/> 承辦人 <input type="checkbox"/> 性平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進階受訓 結業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調查經驗 (請務必 確實填報)	1.曾擔任調查小組人員件數 () 件 2.曾擔任調查小組召集人件數 () 件 3.曾撰寫調查報告 () 份 ※請繳交本人主筆之調查報告電子檔或是參與之調查報告一份， e-amil 寄至 poemstop@gmail.com (檔名請設定為:服務學校-報名人員姓名)。		
	曾參與調查事件樣態 <input type="checkbox"/> 無參與調查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性侵案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性騷案 <input type="checkbox"/> 特教生性別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生生性侵案 <input type="checkbox"/> 生生性騷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性別案件		
申復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不曾參與申復審議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申復案件() 件 <input type="checkbox"/> 曾撰寫申復評議決定書() 份		

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

高階培訓課程

課程目標	課程大綱	課程內容	課程時數
意識培力與增能	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事件意識、認知與處理困境及校園中性別意識之落差。 2. 校園權力結構之介入及權力移轉間之矛盾。 3. 保障懷孕學生之教育權。 4. 校園中不同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傾向或性別認同學生之處境。 5. 講授釋字第748號解釋之性別平等精神。 	2
法規知能與運用	教師及教育人員任用法規、議處及救濟程序研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講授「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5條及第27條之1、「教師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等法規對於行為人懲處建議。 2. 以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對教師解聘、停聘或不續聘事件之處理為核心，探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懲處可能遭遇之困境。 	2
法規知能與運用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及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p>以分組個案研討及演練進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園危機管理之原則與策略運用。 2. 瞭解學校應提供之行政協調及資源。 3. 精熟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及行政程序法相關規定)。 4. 有效因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過程中之困境及迷思之作法。 5. 探討困境發生之原因及解決之道。 6. 實務問題探討。 	2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綜合性解說。	2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安排分組講師擔任案例當事人及相關人，以單一案例共同演練模式進行調查程序演練。 課程目標：精熟	4

	調查程序共同演練(課程包含調查程序、諮商技巧之應用及調查人員心理調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調查專業倫理 2. 調查小組分工與協調 3. 調查爭點與策略之建構 4. 應用諮商技巧於調查訪談 5. 人際溝通效能 6. 證據蒐集, 評估及應用 7. 公正客觀專業原則 8. 調查過程危機處理 9. 壓力調適及自我保護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安排分組講師, 針對前述調查演練內容進行分組研討與調查報告撰寫習作。 2. 透過分組講師指導, 所有學員均需各自完成調查報告, 各組協調推薦一篇報告提供全體學員檢閱討論。 	3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調查報告檢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述各小組分別協調推薦個人完成調查報告, 提供全體學員檢閱討論。 2. 統整學習成效、經驗分享與討論。 	3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	以案例解說申復案件之審議程序及效果。	4
調查策略與報告撰寫	綜合討論	綜合提問及實務討論。	1
時數合計			23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課程順序授課。 2. 參訓資格: 完成進階培訓方可參與高階培訓。 3. 全程完成初階、進階及高階培訓者, 由主管機關將名單送交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核可後, 列入調查人才庫並公告。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處理機制研討會】實施計畫

1、 依據：

- 1、 教育部頒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暨地方政府各級學校辦理事項工作手冊。
-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1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54877號函。
- 3、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4月16日臺教學(三)字第1030051851號函頒學校執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課程基準
- 4、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實施計畫。
- 5、 宜蘭縣政府111年12月7日府教學字第1110201399號。

2、 目的：

- 1、 推動校園性別事件、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機制及教育輔導內涵，並落實校安事件通報與輔導機制。
- 2、 提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專業核心人員調查專業知能，落實防治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及輔導績效。
- 3、 建立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的人才，以辦理相關業務。

3、 辦理單位：

- 1、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2、 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
- 3、 承辦單位：宜蘭縣立凱旋國民中學
- 4、 協辦單位：友善校園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團

4、 研習時間：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工作案例研討會：111年10月

5、 研習地點：宜蘭縣凱旋國中教師研習室。

6、 參加人員：

全縣各國中小教導、學務或輔導主任參加。

1. 全縣各國中小已通報校安事件學校之承辦主任(人)參加。
2. 本縣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

7、 課程表：如附件。

- 8、 報名方式：請自行上網報名額滿為止。
- 9、 經費來源：宜蘭縣政府自籌新臺幣伍萬元整。
- 10、 承辦本計畫工作人員依獎懲規定給予敘獎。
- 11、 本計畫報宜蘭縣政府並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

宜蘭縣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處理機制研討會】課程表			
時間：111年 (日期待定)		地點：凱旋國中一樓教師研習室	
時間	活動內容	講師	外聘講師時數
8:30-9:00	報到	輔導室	
09:00-10:30	處理校園性別事件 相關法規案例研討	講師另聘	2
10:40-12:10	審議調查報告和處理建議 的相關案例研討	講師另聘	2
12:10-13:30	午餐	輔導室	
13:30-15:00	校園性別事件的後續追蹤輔導 相關案例研討	講師另聘	2
15:10-17:00	校園性別事件處理實務 相關案例討論	講師另聘	2
17:00	賦歸		
備註：講師及講題、場次時數等將視實際邀請講師情況適度調整。		外聘講師時數小計	8